

(GF—2013—0201)

宣汉县巴山大峡谷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巴山大峡谷旅游扶贫开发建设项目（二期）
罗盘顶建设工程状元塔片区景观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宣汉县巴山大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四川丰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宣汉县巴山大峡谷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巴山大峡谷旅游扶贫开发建设项目（二期）罗盘顶建设工程状元塔片区景观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宣汉县巴山大峡谷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巴山大峡谷旅游扶贫开发建设项目（二期）罗盘顶建设工程状元塔片区景观工程

2.工程地点 宣汉县渡口土家族乡。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宣发改综【2015】83号。

4.资金来源：多渠道筹措。

5.工程内容：硬质铺装、绿化、新建公厕及其他附属基础设施建设。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范围。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



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万贰仟贰佰肆拾玖元壹角捌分
(¥7402249.1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玖仟伍佰捌拾壹元柒角玖分
(¥629581.79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丽 技术负责人：古平

六、合同说明



该合同仅供购买保险及退投标保证金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宣汉县巴山大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并送相关部门备案后 生效。



(公章)

(簽字)

人：(公章)

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簽字)

朱建弟印
5101095637094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00MA6DE3ML60

试验区成都高新区

天府二街 269 号 26

栋 7 楼 702 号

邮政编码: _____ /

法定代表人：_____朱建弟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_____ / _____

传 真: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账 号: 51050186083600002747

